啟示錄查經

***11:1*** *有一根葦子賜給我，當作量度的杖；且有話說：「起來！將　神的殿和祭壇，並在殿中禮拜的人都量一量。*

1.有一根葦子賜給約翰，要他做什麼？***11:2*** *只是殿外的院子要留下不用量，因為這是給了外邦人的；他們要踐踏聖城四十二個月。*

1.什麼地方不用量？為什麼？

※初代教會的信徒們聖殿是指教會，涵蓋了猶太人和外邦人的基督徒。殿中禮拜的人是指信徒，要合乎 神的標準（被量）才可以用來建造教會。外院要被踐踏是指教會將要受到逼迫。 ***11:3*** *我要使我那兩個見證人，穿著毛衣，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。」*

1.主要使誰傳道？傳道時間有多久？

※四十二個月，一千二百六十天，三年半，都是指同樣的時間。猶太人的曆法一月是三十天，一年是十二個月。教會有三年半傳福音的機會。 ***11:4*** *他們就是那兩棵橄欖樹，兩個燈臺，立在世界之主面前的。*

1.這兩個見證人，是什麼？立在世界之主面前？

※兩棵橄欖樹、兩個金燈臺，典故出於《亞》4:1-14，在這裡應該也是指教會。至於為何是兩個，有可能是因為《撒迦利亞書》中的兩個重要人物約書亞（祭司）、所羅巴伯（君王）象徵教會在地上的權柄。也有另一種說法是見證人必須要兩個才有律法效力（《申》17:6）。

***11:5*** *若有人想要害他們，就有火從他們口中出來，燒滅仇敵。凡想要害他們的都必這樣被殺。*

1.若有人要害這兩個見證人，就會遭遇什麼？***11:6*** *這二人有權柄，在他們傳道的日子叫天閉塞不下雨；又有權柄叫水變為血，並且能隨時隨意用各樣的災殃攻擊世界。*

1.這二人有權柄行什麼樣的奇事？請參《王上》17:1；《出》7:20-21。***11:7*** *他們作完見證的時候，那從無底坑裡上來的獸必與他們交戰，並且得勝，把他們殺了。*

1.這兩個見證人，後來被誰所殺？

***11:8*** *他們的屍首就倒在大城裡的街上；這城按著靈意叫所多瑪，又叫埃及，就是他們的主釘十字架之處。*

1.他們的屍首倒在哪裡？這城有什麼特殊意義？***11:9*** *從各民、各族、各方、各國中，有人觀看他們的屍首三天半，又不許把屍首放在墳墓裡。*

1.他們的屍首要被誰觀看？時間有多久？***11:10*** *住在地上的人就為他們歡喜快樂，互相餽送禮物，因這兩位先知曾叫住在地上的人受痛苦。*

1.這兩位見證人被殺，地上的人對彼此做什麼？為什麼？

※見證人（教會）被無底坑上來的獸（世界的王）殺害（逼迫），地點是在所多瑪、埃及（邪惡的世界），主被殺的地方（耶路撒冷？羅馬？）都是隱喻。